

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大唐新語 第三章 極諫

武德初，萬年縣法曹孫伏伽上表，以三事諫。其一曰：「陛下貴為天子，富有天下，凡曰搜狩，須順四時。陛下二日龍飛，二日一獻鷄難者，此乃前朝之弊風，少年之事務，何忽今日行之又聞相國參軍盧牟子獻琵琶，長安縣丞張安道獻弓箭，頻蒙賞齎。但『普天之下，莫非王土；率土之濱，莫非王臣』。陛下有所欲，何求不得。陛下所少，豈此物乎？」其二曰：「百戲、散樂，本非正聲，此謂淫風，不可不改。」其三曰：「太子諸王左右群寮，不可不擇。願陛下納選賢才，以為僚友，則克崇磐石，永固維城矣。」高祖覽之，悅，賜帛百匹，遂拜為侍書御史。高祖即位，以舞胡安叱奴為散騎侍郎。禮部尚書李綱諫曰：「臣按《周禮》，均工樂胥，不得參士伍，雖復才如子野，妙等師襄，皆終身繼代，不改其業。故魏武帝欲使禰衡擊鼓，乃解朝衣露體而擊之。問其故，對曰：『不敢以先生法服而為伶人衣也。』惟齊高緯封曹妙達為王，授安馬鉤為開府。有國家者，俱為殷鑒。今天下新定，開太平之運。起義功臣，行賞未遍；高才碩學，猶滯草萊。而先令舞胡，致位五品；鳴玉曳組，趨馳廊廟。固非創業規模，貽厥子孫之道。」高祖竟不能從。

蘇長。武德四年王世充平後，其行臺僕射蘇長以漢南歸順。高祖責其後服，長稽首曰：「自古帝王受命，為逐鹿之喻。一人得之，萬夫斂手。豈有獲鹿之後，忿同獵之徒，問爭肉之罪也？」高祖與之有舊，遂笑而釋之。後從獵於高陵，是日大獲，陳禽於旌門。高祖顧謂群臣曰：「今日畋樂乎？」長對曰：「陛下畋獵，薄廢萬機，不滿旬，未有大樂。」高祖色變，既而笑曰：「狂態發耶？」對曰：「為臣私計則狂，為陛下國計則忠矣。」嘗侍宴披香殿，酒酣，奏曰：「此殿隋煬帝之所作耶？何離麗之若是也？」高祖曰：「卿好諫似直，其心實詐。豈不知此殿是吾所造，何須詭疑是煬帝乎？」對曰：「臣實不知。但見傾宮、鹿臺琉璃之瓦，並非受命帝王節用之所為也。若是陛下所造，誠非所宜。臣昔在武功，幸當陪侍，見陛下宅宇才蔽風霜，當此時亦以為足。今因隋之侈，人不堪命，數歸有道，而陛下得之。實謂懲其奢淫，不忘儉約。今於隋宮之內，又加雕飾，欲撥其亂，寧可得乎？」高祖每優容之。前後匡諫諷刺，多所弘益。

張玄素為給事中，貞觀初修洛陽宮，以備巡幸，上書極諫，其略曰：「臣聞阿房成，秦人散；章華就，楚眾離；及乾陽畢功，隋人解體。且陛下今時功力，何異昔日，役瘡痍之人，襲亡隋之弊。以此言之，恐甚於煬帝，深願陛下思之。無為由余所笑，則天下幸甚。」太宗曰：「卿謂我不如煬帝，何如桀紂？」玄素對曰：「若此殿卒興，所謂同歸於亂。且陛下初平東都，太上皇敕，高門大殿，並宜焚毀。陛下以瓦木可用，不宜焚灼，請賜與貧人。事雖不行，天下稱為至德。今若不遵舊制，即是隋復復興。五六年間，取捨頓異，何以昭示萬姓，光敷四海？」太宗曰：「善。」賜彩三百匹。魏徵歎曰：「張公論事，遂有回天之力，可謂仁人之言，其利溥哉！」

馬周，太宗將幸九成宮，上疏諫曰：「伏見明敕，以二月二日幸九成宮。臣竊惟太上皇春秋已高，陛下宜朝夕侍膳，晨昏起居。今所幸宮，去京二百餘里，鑾輿動輒，俄經旬日，非可朝行暮至也。脫上皇情或思感，欲見陛下者，將何以赴之且車駕今行，本意只為避暑，則上皇尚留熱處，而陛下自逐涼處，溫清之道，臣切不安。」文多不載。太宗稱善。

皇甫德參上書曰：「陛下修洛陽宮，是勞人也；收地租，是厚斂也；俗尚高髻，是宮中所化也。」太宗怒曰：「此人欲使國家不收一租，不役一人，宮人無髮，乃稱其意！」魏徵進曰：「賈誼當漢文之時，上書『可為痛哭者三，可為長歎者五』。自古上書，率多激切。若非激切，則不能服人主之心。激切即似訕謗，所謂『狂夫之言，聖人擇焉』。惟在陛下裁察，不可責之。否則於後誰敢言者？」乃賜絹二百匹，命歸。

徐充容，太宗造玉華宮於宜君縣，諫曰：「妾聞為政之本，貴在無為。切見土木之功，不可兼遂。北闕初建，所營翠微，曾未逾時，玉華創制。雖復因山藉水，非架築之勞；損之又損，頗有無功之費。終以茅茨示約，猶興木石之疲；假使和僱取人，豈無煩擾之弊。是以卑宮菲食，聖主之所安；金屋瑤臺，驕主之作麗。故有道之君，以逸逸人；無道之君，以樂樂身。願陛下使之以時，則力不竭；不用而息之，則人胥悅矣。」詞多不盡載。充容名惠，孝德之女，堅之姑也。文采綺麗，有若生知。太宗崩，哀慕而卒，時人傷異之。

房玄齡與高士廉偕行，遇少府少監竇德素，問之曰：「北門近來有何營造？」德素以聞太宗。太宗謂玄齡、士廉曰：「卿但知南衙事，我北門小小營造，何妨卿事？」玄齡等拜謝。魏徵進曰：「臣不解陛下責，亦不解玄齡等謝。既任大臣，即陛下股肱耳目，有所營造，何容不知。責其訪問官司，臣所不解。陛下所為若是，當助陛下成之；所為若非，當奏罷之。此乃事君之道。玄齡等問既無罪，而陛下責之，玄齡等不識所守，臣實不喻。」太宗深納之。

總章中，高宗將幸涼州。時隴右虛耗，議者以為非便。高宗聞之，召五品以上，謂曰：「帝五載一巡狩，群後肆朝，此蓋常禮。朕欲暫幸涼州，如聞中外，咸謂非宜。」幸臣以下，莫有對者。詳刑大夫來公敏進曰：「陛下巡幸涼州，宣王略，求之故實，未虧令典。但隨時度事，臣下竊有所疑，既見明敕施行，所以不敢陳黷。奉敕顧問，敢不盡言。伏以高黎雖平，扶餘尚梗，西道經略，兵猶未停。且隴右諸州，人戶寡少，供侍車駕，備挺稍難。臣聞中外，實有竊議。」高宗曰：「既有此言，我止度隴，存問故老，搜狩即還。」遂下詔，停西幸，擢公敏為黃門侍郎。

袁利貞為太常博士，高宗將會百官及命婦於宣政殿，並設九部樂。利貞諫曰：「臣以前殿正寢，非命婦宴會之地；象闕路門，非倡優進御之所。望請命婦會於別殿，九部樂從東門入；散樂一色，伏望停省。若於三殿別所，自可備極恩私。」高宗即令移於麟德殿。至會日，使中書侍郎薛元超謂利貞曰：「卿門傳忠鯁，能獻直言，不加厚賜，何以獎勸。」賜絲百匹，遷祠部員外。

李君球，高宗將伐高黎，上疏諫曰：「心之痛者，不能緩聲；事之急者，不能安言；性之忠者，不能隱情。且食君之祿者，死君之事。今臣食陛下之祿，其敢愛身乎臣聞《司馬法》曰：『國雖大，好戰必亡；天下雖平，忘戰必危。』兵者，兇器；戰者，危事。故聖主重行之也。畏人力之盡，恐府庫之殫，懼社稷之危，生中國之患。且高黎小丑，潛藏山海，得其人不足以彰聖化，棄其地不足以損天威。」文多不載，疏奏不報。

中書令郝處俊，高宗將下詔遜位於則天攝知國政，召宰臣議之，處俊對曰：「《禮經》云：『天子理陽道，后理陰德。』然則帝之與后，猶日之與月，陰之與陽，各有所主，不相奪也。若失其序，上則謫見於天，下則禍成於人。昔魏文帝著令，崩後尚不許皇后臨朝，奈何遂欲自禪位於天后。況天下者，高祖、太宗之天下，非陛下之天下。正合謹守宗廟，傳之子孫，不可持國與人，有私於后。惟陛下詳審。」中書侍郎李義琰進曰：「處俊所引經典，其言至忠，惟聖慮無疑，則蒼生幸甚。」高宗乃止。及天后受命，處俊已歿，孫象竟被族誅。始，則天以權變多智，高宗將排群議而立之。及得志，威福並作，高宗舉動，必為掣肘。高宗不勝其忿。時有道士郭行真出入宮掖，為則天行厭勝之術。內侍王伏勝奏之。高宗大怒，密召上官儀廢之，因奏：「天后專恣，海內失望，請廢黜以順天心。」高宗即令儀草詔，左右馳告則天，遽訴，詔草猶在。高宗恐其怨懟，待之如初，且告之曰：「此並上官儀教我。」則天遂誅儀及伏勝等，並賜太子忠死。自是，政歸武后，天子拱手而已，竟移龜鼎焉。

周興、來俊臣羅織衣冠，朝野懼懾，御史大夫李嗣真上疏諫曰：「臣聞陳平事漢祖，謀疏楚之君臣，乃用黃金七斤，行反間之術。項羽疑範臣下，陳平之計遂行。今告事紛紜，虛多實少。如當有凶慝，焉知不先謀疏陛下君臣，後除國家良善。臣恐有社稷之禍。伏乞陛下回思遷慮，察臣狂瞽，然後退就鼎鑊，實無所恨。臣得歿為忠鬼，孰與存為諂人。如羅織之徒，即是疏間之漸，陳平反間，其遠乎或？」遂為俊臣所構，放於嶺表。俊臣死，征還，途次桂陽而終，贈濟州刺史。中宗朝，追復本官。

宗楚客兄秦客，潛勸則天革命，累遷內史。後以賊罪那，流於嶺南而死。楚客無他材能，附會武三思。神龍中，為中書舍人。

時西突厥阿史那、忠節不和，安西都護郭元振奏請徙忠節於內地，楚客與弟晉卿及紀處訥等納忠節厚賂，請發兵以討西突厥，不納元振之奏。突厥大怒，舉兵入寇，甚為邊患。監察御史崔琬，劾奏楚客等，曰：「聞四牡項領，良御不乘；二心事君，明罰無捨。謹按宗楚客、紀處訥等，性唯險詖，志越谿壑。幸以遭遇聖主，累忝殊榮，承愷悌之恩，居弼諧之地，不能刻意砥操，憂國如家，微效涓塵，以裨川岳。遂乃專作威福，敢樹朋黨。有無君之心，闕大臣之節。潛通獵狃，納賄易費；公引頑凶，受賂無限。醜聞充斥，穢跡昭彰。且境外交通，情狀難測。今娑葛反叛，邊鄙不寧，由此賊私，取怨外國。論之者取禍以結舌，語之者避罪而鉗口。晉卿昔居榮職，素闕忠誠，屢以嚴刑，皆由贖貨。今又叨忝，頻沐殊恩，厚祿重權，當朝莫比。曾無俊改，乃徇賊私。此而容之，孰云其可！臣謬忝公直，義在觸邪，請除巨蠹，以答天造。」中宗不從，遽令與琬和解。俄而韋氏敗，楚客等咸誅。

蘇安恒博學，尤明《周禮》、《左氏》。長安二年，上疏諫請復子明辟，其詞曰：「臣聞：忠臣不順時而取寵，烈士不惜死而偷生。故君道不明，忠臣之過；臣道不軌，烈士之罪。今太子年德俱盛，陛下貪其寶位而忘母子之恩，蔽太子之元良，據太子之神器。何以教天下母慈子孝，焉能使天下移風易俗惟陛下思之：將何聖顏以見唐家宗廟，將何誥命以謁大帝墳陵？」疏奏不納。魏元忠為張易之所構，安恒又中理之。易之大怒，將殺之，賴朱敬則、桓範等保護獲免。後坐節憫太子事，下獄死。睿宗即位，下詔曰：「蘇安恒文學立身，鯁直成操，往年陳疏，忠讜可嘉。屬回邪擅權，奄從非命，與言軫悼，用惻於懷。可贈諫議大夫。」

張柬之既遷則天於上陽宮，中宮猶以皇太子監國，告武氏之廟。時累日陰翳，侍御史崔渾奏曰：「方今國命初復，正當徽號稱唐，順萬姓之心。奈何告武氏廟廟宜毀之，復唐鴻業，天下幸甚！」中宗深納之。制命既行，陰雲四除，萬里澄廓，咸以為天人之應。

武三思得倖於中宗。京兆人韋月將等不堪憤激，上書告其事。中宗惑之，命斬月將。黃門侍郎宋璟執奏，請按而後刑。中宗愈怒，不及整衣履，岸巾出側門，迎謂璟曰：「朕以為已斬矣，何以緩？」命促斬。璟曰：「人言宮中私於三思，陛下竟不問而斬，臣恐有竊議。故請按而後刑。」中宗大怒，璟曰：「請先斬臣，不然，終不奉詔。」乃流月將於嶺南，尋使人殺之。

柳澤，睿宗朝太平公主用事，奏斜封官復舊職，上疏諫曰：「藥不毒不可以觸疾，詞不切不可以裨過。是以習甘旨者，非攝養之方；邇諛佞者，積危殆之本。陛下即位之初，納姚、宋之計，咸黜斜封。近日又命斜封，是斜封之人不忍棄也，先帝之意不可違也。若斜封之人不忍棄，是韋月將、燕欽融之流不可褻贈；李多祚、鄭克義之徒不可清雪。陛下何不能忍於此，而獨忍於彼使善惡不定，反覆相攻，致令君子道消，小人道長；為正者銜冤，附偽者得志。將何以止奸邪，將何以懲風俗耶？」睿宗遂從之，因而擢澤，拜監察御史。

倪若水為汴州刺史，玄宗嘗遣中官往淮南採捕鷓鴣及諸水禽，上疏諫曰：「方今九屬時忙，三農並作，田夫擁耒，蠶婦持桑。而以此時採捕奇禽異鳥，供園池之玩，遠自江嶺，達於京師，力倦擔負，食之以魚肉，間之以稻糧。道路觀者，莫不言陛下賤人而貴鳥。陛下當以鳳凰為凡鳥，麒麟為凡獸，則鷓鴣之類，曷足貴也！陛下昔龍潛藩邸，備歷艱危，今氛侵廓清，高居九五，玉帛子女，充於後庭；職貢珍奇，盈於內府。過此之外，又何求哉！」手詔答曰：「朕先使人取少雜鳥，其使不識朕意，將鳥稍多。卿見奏之，詞誠忠懇，深稱朕意。卿達識周材，義方敬直，故輟網轄之重，以處方面之權。果能閑邪存誠，守節彌固，骨鯁忠烈，遇事無隱，言念忠讜，深用喜慰。今賜卿物四□段，用答至言。」

安祿山，天寶末請以蕃將三□人代漢將。玄宗宣付中書令即日進呈，韋見素謂楊國忠曰：「安祿山有不臣之心，暴於天下。今又以蕃將代漢，其反明矣。」遽請對。玄宗曰：「卿有疑祿山之意耶！」見素趨下殿，涕泗且陳祿山反狀。詔令復位，因以祿山表留上前而出。俄又宣詔曰：「此之一奏，姑容之，朕徐為圖矣。」見素自此後，每對見，每言其事，曰：「臣有一策，可銷其難，請以平章事追之。」玄宗許為草詔，訖，中留之，遣中使輔璆琳送甘子，且觀其變。璆琳受賂而還，因言無反狀。玄宗謂宰臣曰：「必無二心，詔本朕已焚矣。」後璆琳納賂事泄，因祭龍堂，托事撲殺之。□四年，遣中使馬承威齎書召祿山曰：「朕與卿修得一湯，故召卿。至□月，朕待卿於華清宮。」承威復命，泣曰：「臣幾不得生還。祿山見臣宣進旨，踞牀不起。但云：『聖體安穩否』」遽令送臣於別館。數日，然後免難。」至□月九日，反於范陽，以誅國忠為名，蕩覆二京，竊弄神器，迄今五□餘年而兵未戢。《易》曰：「履霜堅冰，所由者漸。」向使師尹竭股肱之力，武夫效腹心之誠，則豬突豨勇，亦何能至失於中策，寧在人謀，痛哉！